

桃園市大園區公所 函

地址：33750桃園市大園區中正西路12號
承辦人：課員 林文臻
傳真：03-3865159
電子信箱：10006688@mail.tycg.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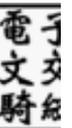
受文者：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桃市園民字第108003110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區訂於108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辦理「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請貴機關(學校、單位)協助轉知所屬人員切勿安排相關活動、會議或研習，以免衝期，並請準時出席參訓，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08年11月11日桃選一字第1083150296號函辦理。
- 二、為期本區選務工作人員均能瞭解相關選舉法令及熟悉投開票所作業實務，藉以提高工作效能及人員素質，在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下共同辦好選務工作，順利圓滿達成任務，本中心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60條規定特辦理旨揭講習。
- 三、相關訊息如下：
 - (一)時間：108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1:30-4:30。
 - (二)地點：桃園市大園區公所3樓禮堂(大園區中正西路1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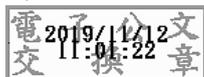


四、本選務作業中心於講習前1週，將自選務作業系統下載並印製講習通知單，屆時請貴機關(學校、單位)協助將講習函轉交所屬人員。

五、參加講習之國中、小學教師，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及不影響課務前提下，辦理公假前往參訓，請準時到達指定地點參加講習，切勿無故缺席或遲到早退。

正本：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園區衛生所、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陳康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菓林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沙崙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后厝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海湖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桃園市立圖書館

副本：



裝

訂

線

